

目 次

前 言

第 一 章	初涉人世	1
第 二 章	初堕情网	16
第 三 章	独具一格的博兹	33
第 四 章	龃齬	52
第 五 章	莫卧儿人	73
第 六 章	工作与消遣	83
第 七 章	奎尔普和塔帕蒂特	101
第 八 章	伉俪同行	124
第 九 章	旅行的收获	149
第 十 章	不安和焦虑	167
第十一章	CD和DC	190
第十二章	编辑事务及其它	215
第十三章	“忧伤”的社会主义	237
第十四章	新友	254
第十五章	萤火石	276
第十六章	家务事	292

第十七章	嫌隙	310
第十八章	文艺胜地	331
第十九章	最后的恋情	356
第二十章	只身赴美	380
第二十一章	FELO DE SE	395
 附录	 狄更斯生平大事与主要创作年表	 421

第一章 初涉人世

1812年年初的一天晚上，设在朴次茅斯的英国海军军需处的一名笑容可掬的职员带着妻子参加了一个舞会。翌日（2月7日），他们的第二个孩子查尔斯·狄更斯就呱呱坠地了。尽管我们无法证实凡事必有前因后果，但也难免要想到，翩翩起舞时的兴奋激动以及这使人意外的后果对查尔斯还是不无影响的。后来他身处繁忙扰攘之中时，觉得其乐无穷；而他的举止行动又经常令人惊愕。

查尔斯的性格一点也不象父母。他的父亲约翰·狄更斯是随从与女仆所生的儿子，当过仆役长和管家。约翰尽管有点浮夸，仍不失为一个和蔼可亲的人，他友好随和、无忧无虑、慷慨大方，爱讲故事逗趣，更嗜杯中之物。查尔斯母亲的门第较丈夫的高得多，亲戚中有几个是文职官员。她是一个温顺、善良、正直的女人，不过头脑不太灵活，对丈夫毫无办法。当脾气温良的丈夫把事情搞得一团糟时，做妻子的面对生活中的这些现实问题一筹莫展。

查尔斯快五个月时，他们全家从他的出生地迈尔恩德高坡搬到波特西的霍克街，在那里一直住到1814年，然后又迁往伦敦。狄更斯在晚年曾到朴次茅斯向公众朗读自己的作品，他有一次和经纪人在街上散步，注意到一条街名，便惊叫起来：

“天哪！这是我的出生地。”但是，他搞不清楚门牌号码。他们俩在那里来回察看。狄更斯一会儿指指这座房子，说他一定在那里住过，因为这房子使他想起了父亲；他一会儿又说是那座房子，因为看上去好象有人在那里出生后又搬走了；过了一会儿，他又说是另一座，因为那房子里边显而易见住过象他那样瘦弱的孩子。他就这样点了一座又一座，最后似乎那里的每一座房子都是他的出生之处了。细心的考据家们后来查到了狄更斯出生的确切地点，它现在是兰德波特区迈尔恩德高坡商业路387号。不过，他不到两岁就已经有了异乎寻常的观察能力，因为成年后他还记得他们住在霍克街时的那个院子，记得自己跟着姐姐在那儿蹒跚学步、保姆在厨房里透过窗户看着他们的情景。他并且还清晰地记得，有人带他去看士兵操练；还记得他们离开朴次茅斯时，地面上白雪皑皑。

1814—1817年，狄更斯一家仍住在伦敦，然后他们迁到查塔姆。约翰·狄更斯在查塔姆军舰修造所担任负责工作，他在海军军需处的年俸渐渐地由一百十镑上升为三百五十镑。他们在兵工街2号（现在改为11号）住了四年，接着在小溪区圣玛丽广场18号又住了两年。这六年是狄更斯童年生活中最幸福的时期。在他成年之后，最能使他浮想联翩、心旷神怡的时刻，无疑是在脑海中再现查塔姆那几年童年生活的时候。对他来讲，童年时期是“我们成年后念念不忘的时期，犹如我们念念不忘一场美梦一样。”他对自己的童年记忆清晰，能够回忆起“当时的每一件小事，甚至一些无足轻重的话和脸部表情”。他观察每一个人，注意每一件事，静静地思索，悟出了道理却又兴奋不已，享受到不少乐趣。他体弱多病，经常受到痉挛的折磨，因此不和其他孩子一起做游戏，但他喜欢看着他们玩耍，不时搁下手中的书本，抬头向他们张望。他同隔壁一个年

龄比他大一点的孩子交上了朋友，后来他在作品里把那个孩子塑造成斯提福兹^①。他注意观察与他住在同一条街上的人们的习惯和癖性，这些所见所闻后来被用到《博兹随笔》里去了。有一次，他父亲把他带到法冠酒店，他和差不多比他大两岁的姐姐范妮为顾客们唱了歌。他对业余演出很有兴趣，并去罗彻斯特的皇家剧院看过莎士比亚的《理查二世》和《麦克白》。在家里，他们经常唱歌、表演、朗诵或者放映引人入胜的幻灯片。父亲带着他泛舟河上，漫步乡间。有好几次，他们走过盖茨山顶的那座房子。狄更斯告诉父亲，他非常喜欢它；父亲回答道，如果他努力工作，也许有一天会住进去呢。狄更斯有时独自一人，有时同姐姐一起，探索了罗彻斯特的城堡、教堂和大街小巷，查塔姆的船坞，科巴姆的公园，以及肯特郡的田野和丘陵。

查尔斯跟母亲学习读书写字，母亲还教他一点基础拉丁文。但是，由于她经常怀孕，查尔斯的学业老是被打断。每隔一个阶段，她就不得不把注意力从查尔斯身上转向新出生的婴儿。这种情况使查尔斯感到母亲的爱子之心时冷时热，因此影响了他对母亲的感情。由于健康情况不佳，他同其他孩子不相处在一起，于是变得格外地以自我为中心。他十一岁以前，父亲是他生活中的主要伙伴。这就是他为何不能理解母亲对他的一番苦心，为何对父亲的感情相对地较深的道理所在。但是，当他母亲忙于一个接着一个地生孩子、料理家务以及教育子女时，他父亲却找了一帮朋友寻欢作乐，弄得入不敷出，债台高筑，无法偿还，牺牲了全家消停度日的前景。他在轻松愉快、逍遥自在之中沿着一条最终将把全家拖入负债者监狱的道路走了下去。

^①《大卫·科波菲尔》中的人物。

狄更斯太太在1810—1822年间共生了七个孩子，其中两个幼年夭折。第八个孩子于1827年出世。到查尔斯九岁时，父亲的经济状况恶化，需要节约家庭开支，于是他们搬出了兵工街那座舒适的房子，迁入圣玛丽广场上一个租费低得多的住处。生计问题突然变得更加严肃起来。昔日的朗诵、歌唱和引人入胜的幻灯放映都不再有了。查尔斯去上学，学校里一名年轻有为的浸礼会教士鼓励他阅读英国经典著作，并对他的困境表示同情，因此查尔斯对他很感激。家里尽管经济拮据，但家庭生活仍然很幸福。他们家的保姆玛丽·韦勒后来讲到他们时，说狄更斯太太是“一位可爱的良母，一名杰出的妇女”，说狄更斯是“一个活泼的孩子，性格开朗，脾气温顺，不象大多数孩子那样经常同人争吵”，又说他“看起书来不要命”。他坐着，左手拿书，右手握住左手手腕，身体来回摇晃，嘴里发出啧啧的吮吸声。他在楼上自己的卧室旁边一间空房间里找到了父亲放在那儿的一些书籍，于是便利用每一分钟空闲阅读《兰登传》^①、《彼利格林·皮克尔》^②、《亨弗林·克林克》^③、《汤姆·琼斯》^④、《威克菲牧师传》^⑤、《堂吉珂德》、《吉尔·布拉斯》^⑥、《鲁滨逊飘流记》和《天方夜谭》等。这些就是他当时的主要学习内容，也是他生活中的主要慰藉。他把自己当作这些小说中的主要人物，想象自己处于他们的境地。“整整一个星期……我是汤姆·琼斯^⑦。连着一个月，我始终想着自己心目中的洛德里克·兰登^⑧……回想到这些，我的脑

①②③均系英国作家斯摩莱特（1721—1771）著。

④英国作家菲尔丁（1707—1754）著。

⑤英国作家哥尔斯密（1730—1774）著。

⑥法国作家勒萨日（1668—1747）著。

⑦菲尔丁小说《汤姆·琼斯》中的人物。

⑧斯摩莱特小说《兰登传》中的人物。

海中总会浮现这么一幅景象：夏天的夜晚，孩子们在教堂的院子里玩耍，而我却坐在床上，拚命地看书。附近的每一座谷仓、教堂里的每一块石头、教堂院子里的每一寸土地，在我的脑海中都和这些小说有某种联系，代表书中某个众所周知的地点。我曾经看到汤姆·派普斯^①爬上教堂的尖塔；我曾经注视着斯特莱普^②背着书包靠在边门上休息；我也知道特伦宁舰长^③和皮克尔先生^④在我们村小酒店的店堂里举行会议。”从狄更斯自己的叙述中，我们还了解到，大卫·科波菲尔^⑤在亚茅斯附近布伦德斯通村他的卧室里透过窗户所看到的教堂及其旁边的墓地，就是查尔斯·狄更斯从查塔姆圣玛丽广场上他自己的卧室里所看到的景象。

1823年初，狄更斯一家迁往伦敦，查尔斯仍留在查塔姆，也许因为一个学期尚未结束吧，不过在这一年晚些时候他也去了伦敦。约翰·狄更斯接到调令，再次去萨默塞特大楼^⑥任职。他可能很高兴，逃脱了查塔姆的债主。但是，这次搬家却使查尔斯很难过。在十一岁的时候就被迫中断学业，这对他是个可怕的打击。而且，对一个敏感的孩子来说，从查塔姆那种到处是海军军官的氛围到伦敦卡姆登镇贝赫姆街16号新居的环境的变化，实是社会地位上的一落千丈，令人感到心寒。当然，大街尽头有“红帽子妈妈茶园”，附近还不到一英里就有乡间小道及乔克农场的几个茶园，他只要走出家门就能看到绿树成荫的汉普斯特德山。但是，有些事情却与这样的乡间美景格格不入：住房简陋破旧；邻居多为社会下层人物；他们家只雇得起从查塔姆济贫院来的一个孤苦伶仃的小姑娘当女仆，因

①②③④均系斯摩莱特小说《彼利格林·皮克尔》中的人物。

⑤《大卫·科波菲尔》中的主人公。

⑥英国一些政府机关所在地。狄更斯的父亲、叔叔均曾在此任职。

此查尔斯必须为全家擦皮鞋，照看弟妹，做家务和跑腿。他感到极端孤独，根本无人理睬他；他没有年龄相仿的朋友；他不再有当初在学校学习时领受到的获得进步和知识时的喜悦心情；甚至他的童年伙伴范妮姐姐也离开了他，到皇家音乐学院上学去了。多年后，他的一位朋友记叙他的话时说：“想到他自己无人关心的处境，看着她在一家人眼泪汪汪的祝愿声中离家去求学，他的心象被狠狠地捅了一下。”

实际上，查尔斯受到的真正的教育是在伦敦的贫民窟里，他的真正的特长是受到斯摩莱特、菲尔丁和塞万提斯等人的故事的影响而形成的，只不过那时他并未看到这一点。当时，他已经写了一个悲剧，并开始构思供人们在家里阅读消遣的故事。他将开始踏遍伦敦的大街小巷及其“偏僻的郊区”，汲取塑造各种人物的素材。起初，他满足于探索汉普斯特德路附近地区。后来，他的胆子大起来。他的大舅父托马斯·巴罗是个文官，住在索霍区杰勒德街。查尔斯经常到那里去，把它作为自己探索的第二个地区。他的教父克里斯托弗·赫法姆是个制造船桨、桅杆和索具的工匠，住在莱姆豪斯区教堂街。那个地方使查尔斯心驰神往，因为那里有各种同航海有关的活动，更何况一路上他还能看到伦敦东区的生活。伦敦大菜市和河滨路也是他爱去之处，他常常接连几个小时伫立街头，或者探头窥视阴沉沉的庭院，或者凝神注视阴暗发臭的小巷里的居民。不过，最奇妙的还是一个叫做“七岔口”^①的地方。他有一次惊呼：“那个地方在我的脑海中呈现出邪恶、贫困和乞讨的杂乱景象，真是可怕！”对于一个体弱多病、备受痉挛折磨、个子矮小、过分敏感的孩子来说，这些景象是可怕的，但又是难以

^①伦敦贫民区，有七条街在那里相交。

言喻地吸引人的。不知不觉地，他记住了在这些地方的所见所闻和自己的感受，这些地方和那里的部分居民后来成了他笔下几个故事中的背景和人物。

查尔斯的知识积累得越来越多；与此同时，他父亲的信誉却下跌得越来越低。约翰·狄更斯是通过他母亲的雇主的关系弄到职位的，他之所以能够保住这个位子，大概是因为除非他营私舞弊，别无他法把他撵走。毫无疑问，他是一个讨人喜欢、受人欢迎的人物。但是，他儿子对他的溢美之词主要起因于儿子对母亲感情冷漠。“我知道父亲是世界上罕见的心地善良、慷慨大方的人。在我的记忆中，当妻子、孩子或朋友有病痛苦难时，他的行为令人赞叹不尽。许多个日日夜夜，他守护在我的病床旁边，不知疲倦地、耐心地照看我。无论是自己份内的工作还是别人托办的事务，他总是热情地、认真地、准时地、体面地加以完成。他的勤奋精神永不止息。”由于约翰·狄更斯的主要责任是照顾妻室儿女，他儿子的这番赞赏就言过其实，需要去掉水分。他那随和的脾气、爱交际的性格和不管张三李四一概慷慨款待的癖好，给自己的家庭招来了艰难困苦的生活：使大儿子被迫中途辍学，离开了同班的伙伴；同时，也疏远了妻子方面的亲属，使他们拒绝再给予任何现金资助，而约翰却喜欢把这种资助称作“贷款”。毫无疑问，查尔斯一直赞美他的父亲，满怀深情地把他塑造成密考伯^①和老杜丽^②，其原因之一是，约翰·狄更斯非常欣赏儿子的滑稽演唱，是头一个对查尔斯表示五体投地的听众。父亲在儿子生病时悉心照料，在儿子健康时友好相处，在儿子表演时引为骄傲，这些都使儿子感激不尽。因此，当生活中出现真正的考验，而父亲的

①《大卫·科波菲尔》中的人物。

②《小杜丽》中的人物。

确无能为力，使儿子陷入绝望之中时，查尔斯反而觉得母亲的行为永远不可宽恕。其实，当约翰弄得全家赤贫如洗时，查尔斯的母亲仍然在绝望之中作了无谓的努力，企图维持家庭生活。她应该受到称颂才对。

当危机来到时，可怜的狄更斯太太尽力应付，尽管她的努力无济于事。她决定办一所学校，于是在住宅以北的高尔街租了一幢房子，在前门钉上一块铜牌，上面刻着“狄更斯夫人书院”几个字，并打发查尔斯在那一带到处散发建校通告。她倒挺有自知之明，根本没作任何招生的准备工作，也没有任何人对她的学校给予半点注意。在这个阶段，同肉店老板和面包店老板却不好打交道，他们不肯赊帐，认为狄更斯家必须付清前帐，因此一家人食不果腹。最后，约翰·狄更斯因负债被捕，进了债务人拘留所。查尔斯来回奔走于父亲和心烦意乱的家人之间，眼泪簌簌地流个不停，却又要强制着自己不哭出声来，真是悲惨得难以名状。他父亲在被解送到马夏西监狱去之前说的最后一句话是：他这一辈子算是完了。这句话使得查尔斯感到心碎。不久，他去马夏西探监。“父亲在门房等着我。我们上楼走进他的牢房……痛哭了一场。我记得，他要我以马夏西为戒，记住如果一个人一年挣二十镑，而只花掉十九镑十九先令六便士，他就会很幸福，如果多花掉一先令，他就会落到悲惨的地步。”父亲留他在牢房里吃饭，叫他上楼去向另一名囚犯波特船长借刀叉。他在波特船长的牢房门口只站了一、二分钟，已把里面的一切全都牢牢记住了，而且还看出了室内一个邈邈女人和两名病态女孩同波特船长的确切关系。他后来通过大卫·科波菲尔的口说：“我看到的全是我不懂的东西，但是我把一切都看在眼里。”查尔斯即使在苦难之中，尽管显得心不在焉，也没有任何东西能够逃过他那敏锐的目光。

他父亲的处境还不如他那样可怕。高尔街他们家里的家具渐渐被搬光了，查尔斯被迫经常出入当铺。头一批卖掉的是他的那些宝贝书籍，接着是椅子、图画、火炉用具、桌子、瓷器等等，最后全家只能挤在两间没有地毯的房间里。这时，来了一位詹姆斯·拉默特先生，他是狄更斯太太的姻亲，在查塔姆和卡姆登镇曾和他们住在一起。他看到他们如今落到这种地步，就建议查尔斯到他当经理的那家黑鞋油作坊的货栈里去干活，每周领取六先令的工资。查尔斯的父母对这样的安排很满意。查尔斯觉得，如果他以优异成绩从中学升入大学，他们也不会比这更高兴的了。那家黑鞋油作坊位于亨格福德码头。那个地区的房屋几年后全被拆除，腾出空地建造查林クロス车站和亨格福德桥。查尔斯干活的货栈在河边上，里面耗子成灾，破烂肮脏不堪，充斥着烂木头的臭味。他后来写道：“我的工作是为一瓶瓶糊状的黑鞋油封口，先盖一层油纸，再盖一层蓝纸，用绳把这两层纸在瓶口扎牢，然后齐绳把纸剪平，这瓶鞋油就象药房里卖出来的一瓶油膏一样好看了。几罗^①鞋油瓶都这样完美地包装好以后，我就在每个瓶子上贴一张印好的标签，接着再去包装别的瓶子。楼下还有两三个孩子也干这样的活，不过，他们的工资比我低。我在那里的头一个星期一的上午，楼下一个身穿破围裙、头戴纸帽的男孩上楼来教我扎绳打结的窍门。他叫鲍勃·非勤。很久以后，我在《奥列佛·退斯特》一书中自作主张地用了他的名字。”

鲍勃·非勤是那黑鞋油货栈里唯一的一线光明：他保护查尔斯免受其他孩子的欺侮，把他当作“一位年轻的绅士”，偶尔和他一起玩耍，有一次查尔斯老毛病剧烈发作时还自始至终

①一罗等于十二打。

地护理他。“那时我疼得难以忍受，他们在帐房间我惯常休息之处临时找些稻草，铺了一张地铺，而我则在地板上到处乱打滚，于是鲍勃就把好些个空鞋油瓶灌了热水，把它们轮番贴在我的胁下，弄了好半天。我好受些了，待到黄昏时分就完全舒服了；我要独自回家，鲍勃（他的身材和年龄都比我大得多）并不同意，一定要护送我回去。我自尊心太强，不想让他知道那监狱的事；我几次设法摆脱他，但是鲍勃·非勤出于好心，对此毫不理会，于是我在靠近索思沃克桥萨里那一边的一幢房子的台阶上和他握手道别，为的是使他相信我就住在那儿。为了装得逼真，防备他万一回眸相看，我记得我敲了门，当屋里的女人开门时就问那儿是不是罗伯特·非勤先生^①的住宅。”

当时，马夏西监狱就是他的家。由于谁也没有来打听狄更斯太太的学校的情况，在高尔街住了六个月之后，她于1825年3月离开那里，带着孩子们住进了马夏西监狱。她的丈夫还继续从海军军需处领取每周六镑多一点的薪水，由于在监狱里不会受到债主们的纠缠困扰，他们的日子过得倒比前几年舒服多了。这实际上是他们生活中的一个新开端。但是一家之主并没有偿还他因之被捕的债务。查尔斯和范妮并未伴随着他们住进马夏西，但每逢星期日查尔斯去邀约正在皇家音乐学院读书的范妮，然后去监狱与家人一起度过这个休息天。起先，查尔斯寄居在卡姆登镇的“一位形销骨立的老妇人”家里，这位妇人后来作为《董贝父子》中的皮普钦太太为世所周知；然而他在那儿处于半饥饿状态，情绪低落，因此向父亲哀求起来，于是在索思沃克区位于监狱附近的兰特街上为他找到了一间阁楼。那里的居民具有流动性，“通常在快到季度清帐日之前失踪

^① 罗伯特的昵称，即鲍勃。

了，而且一般是夜间走的”。房东和他的老婆、儿子对他非常之好，有一回查尔斯老毛病发作时，他们照料他，于是这一家人就作为加兰一家在《老古玩店》中占了一席。这些日子中的另一个人物——仍继续在狄更斯家帮佣的从查塔姆来的孤女——对狄更斯塑造那本书里的侯爵夫人的形象有所提示。查尔斯每天早晨在伦敦桥旁接她，并在坐等监狱开门的当儿给她讲些关于伦敦塔和泰晤士河码头以及监狱附近的一些建筑物的离奇故事，他自己也几乎相信起这些故事来。他总是在监狱里和家人一起吃早饭和晚饭，但却找不上空儿与他们一同吃午饭，这儿的午饭通常是一个面包卷或一份布丁或面包夹奶酪，难得也送上一杯啤酒。有一次，他腋下夹着一个面包，跨进德鲁里巷克莱尔小巷里的一家牛肉馆，要了一小盘牛肉来佐餐。当他进食之际，侍候他的那个跑堂和一名对新鲜事儿同样具有好奇心的伙伴一起，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看。另一次，他走进威斯敏斯特议会街上的一家小酒店，向店主发问道：“你们这里最好的淡色啤酒多少钱一杯？要最好的。”当被告知这种酒要两便士一杯时，他说道：“那么就请给我来一杯吧，倒得满一点。”店主叫来他的女人，于是他们一块儿打量起他来。在他们向他提了好些问题，而他胡乱回答过之后，店主给了他一杯淡色啤酒，老板娘吻了他一下。可是，难得有足够的钱来如此奢侈一番的。

在黑鞋油货栈里度过的六个月，是一段伤心和耻辱的日子。他感到出乖露丑，被人遗弃，感到与一切使生活尚能挨过去的东西完全割断了联系，感到无依无靠和毫无希望。好多年之后，他私下陈述道：“我暗暗地痛苦着，剧烈地痛苦着，除我之外永无人知。”这种经历对他的影响太强烈了，以致尽管他在自己的一些书中旧事重提了十几次，但他却从来也没有

对自己的孩子讲起过它，而这些孩子还是从福斯特^①写的他的传记里才第一次知道这一经历；他自己则待那整个地区变得面目全非时，方才肯走近他受过奴役的地方。他后来承认：“甚至在我的大孩子会讲话之后，从那个地方回家的那条老路仍然使我悲伤不已。”^②

尽管他徘徊于阿黛尔菲区的街头和拱门之下时十分孤单和凄凉，但对人间众生相的兴趣却从来也没有减弱，他的好奇心并没有中断过。“当我在晚上去马夏西时，我总是十分高兴地听母亲讲她所知道的有关这座监狱中各色负责人的来历。”在以后的几年中，他常以特有的记忆力形象化地回忆起一件往事。当时英王寿诞即将来临，约翰·狄更斯灵机一动，拟了一份请愿书，恳求给予犯人一笔钱，用以饮酒祝贺君王的健康。为了亲眼瞧一瞧这件大事，查尔斯请了一天假。犯人们在院子里站好队，进入屋里，逐个在这份请愿书上签名。“波特船长挨个问他们：‘你想听我念一念请愿书吗？’如果那人稍微表示了一下要听的意愿，波特船长就用洪亮的嗓音高声地把每一个字念给他听。我记得他在念‘陛下’、‘仁慈的陛下’、‘仁慈的陛下的不幸臣民’、‘世所周知的陛下的慷慨宽大’之类的字眼时，发出了一种有点儿甘美的琅琅声，好象这些字眼是他嘴里的实实在在的东西，十分鲜美可口似的；我那可怜的父亲带着一丁点作者的自负在一旁听着，同时凝视着

①约翰·福斯特（1812—1896），英国文学批评家、新闻记者，狄更斯的好友，第一部狄更斯传记（1872—1874年出版）的作者。

②他并不是因为与鞋油职业有关而感到羞愧的唯一的人。他母亲方面的亲戚身份高贵，除了含糊其词地提及一二之外，从来也不讲起这件事。几年之后，查尔斯试图在一家报馆里找工作，那时他的舅舅约翰·巴罗被问起外甥以前的受雇情况，便蒙混着回答说：“他以前曾协助鞋油商沃伦经营其规模宏大的业务，此外还叫他撰写一些赞扬诗。如同在其它方面一样，他在这方面显示出了才干。”——原注。

（并不严肃）对面墙上的尖铁桩。”

家人在马夏西监狱里打发日子的当儿，范妮·狄更斯在皇家音乐学院却大有进展，他们中有几个人还在某一天去观看她领奖的场面。对查尔斯来说，这是一个痛苦的时刻：“想到自己，我受不了，——我根本没有去竞争这种荣誉和得到成功的可能。泪珠儿淌在我的脸上。我感到心儿似乎被撕裂了。那天晚上睡觉的时候，我作了祈祷，但求把我从所处的屈辱和被忽视的境地中解救出来。我以前从来也没有这样痛苦过。其中可并没有妒忌。”他的祷告不久就奏效了。1824年4月，约翰·狄更斯的母亲去世，约翰继承到二百五十镑左右的遗产；他的兄弟又付清了他的债务，他就被释放出来。这一家子回到了卡姆登镇，有一阵子寄居在我们把她当作皮普钦太太的“一位形销骨立的老妇人”家中，之后，他们在约翰逊街弄到了一处自家的房子，住了三年。其间，那黑鞋油作坊已经迁到了离钱多斯街和贝德福德街交叉路口很近的地点。为了光线的缘故，查尔斯和其他一些孩子挨在窗口近旁工作，暴露在行人的视线之下。一天，约翰·狄更斯跑到那个地方去，看见查尔斯在过路人众目睽睽之下干活、出乖露丑，可能为此感到不悦。不管是什么原因，反正约翰·狄更斯给拉默特写了一封无礼的信，后者就立刻把查尔斯解雇了。“我很伤心，部分是因为这来得太突然，部分则是因为虽然他对我是温和的，但他在气头上讲起我父亲来暴跳如雷……我带着一种奇特的、半是沉闷半是宽慰的心情回到家里。我的母亲决意去调停这场争吵，并在第二天就这样做了。她带回要我次日早晨返回的口信，并说别人对我的印象很好，对此我确信是当之无愧的。我的父亲说，可不要再回去了，应该去上学。我现在写这些话时并不愤懑和恼怒，因为我知道所有这些事情是如何凑在一块儿起作用而使我才有

今日的，但对我母亲起劲地要送我回去一事，我后来一直耿耿于怀，我将永远不会忘记，永远不能忘记它。”我们必须对母子双方都加以体谅。作为一个做牛做马料理家务的拚死拚活的家庭主妇来说，她自然要把每周六先令的损失放在心上，并且急于要和仍然还理睬他们的娘家方面的成员或亲戚保持友好关系的。同样很自然，查尔斯也不理解她的处境，对他来说，回到黑鞋油货栈去简直就是回到无边的苦海和绝望之中。我们的同情在查尔斯一边，并非因为他对了而她母亲错了，却是因为他才十二岁，而她则岁数不小了，理应当个象样的母亲。

1824年年底，约翰·狄更斯得到了海军军需处所发的年金，每年一百四十五镑，并且靠着一位妻舅的力量，几乎是马上被任命为一家报纸在议会中的采访员，他在于这一行时，无疑是能够把陛下的内阁阁员的滔滔雄辩加一番修饰的。数月之前，他的儿子查尔斯已经成了汉普斯特德路韦林顿寄宿学校的走读生，往后并在那里呆了两年多。如果单单由于他的新伙伴和不久前的老伙伴之间在社会地位上的天壤之别，以及分析拉丁文文法和粘贴标签之间在教养上的差异，那么这两年多的时间的确也是十分快乐的岁月了。那个校长，或是象孩子们所所谓的“头儿”，除了使用笞杖之外对什么都一窍不通，而相对来说，他的助手们则似乎是博学多才的。狄更斯写道，校长对法文教员总是礼貌周全，“因为（如我们所认为的那样）假如‘头儿’冒犯了他，他就马上用法语对‘头儿’讲话，老是使‘头儿’在孩子们面前因无法听懂或无法回答而窘困失措。”然而，尽管这个“头儿”如此无能，（也许就是因为他的无能）他日后反倒比大多数的校长更幸运：他成了《大卫·科波菲尔》中的克里克尔。

狄更斯在学校里学得不错，他在那儿学习英文、舞蹈、拉